

青阳县应急管理局预警信息

时间：2024年2月21日13时

灾害预警〔2024〕7号

类别（级别）	低温雨雪防御预警
概要	<p>根据最新气象资料分析，未来一周我县将有持续阴雨雪天气。21日我县中到大雨，夜间起开始出现雨雪相态转换。预计21~24日部分地区有冻雨。受寒潮影响，21~22日气温持续下降，并伴有4~5级偏北风，阵风8级左右。周最低气温-3℃左右，山区-4℃左右，周降水量70~90毫米，局地超过100毫米。</p> <p>此次雨雪持续时间较长、累计量较大，地质灾害风险等级较高；同时本轮雨雪天气过程正值出行返工高峰期，雨雪导致道路湿滑和低能见度对交通运输和公众出行易造成不利影响。</p>
影响范围	全县范围
防范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密切关注雨、雪、冰情，加强监测预警、会商研判、值班值守和信息报送，落实预警和响应联动，及时动员部署，全面掌握情况。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应急广播，提前发布灾害预警和防灾避灾信息，引导社会公众关注天气变化，提高防灾避险意识，落实个人防护。高度关注地质灾害风险。汲取近期云南镇雄山体滑坡灾害教训，自然资源、住建、交通、文旅等部门加密对隐患点、风险区、沿山道路、涉山涉水景区等重点部位巡查，对曾发生地质灾害点位回头看，必要时提前转移人员，确保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交通、公安等部门加强高速、国省干道、市政道路和急弯陡坡、临水临崖、窄桥窄路等重要路段路况巡查，落实疏导和管控措施。及时扫雪除冰，保障道路畅通。妥善安排客运班线和城乡公交线路。落实涉水作业安全防范。各乡镇及农水、交通、住建等部门高度关注水工程和桥梁道路建设、改造等涉水工程。会同公安、城市管理等部门加强巡查巡视，及时落实“关停断”措施，禁止危险时段冒险施工、涉水作业、涉险过河，及时封闭施工便道。及时转移人员、设施。住建、农水等部门加强城镇、农村供水，指导做好维修养护和防冻保暖工作。发生停水事件，发现一起处置一起。发改、电力部门加强电网覆冰巡查监测和应急融冰除冰，及时处置停电事件，加强电力、燃气等供应调度，确保能源安全保供。做好学校、养老院、医院、商超等人员密集场所安全工作。加强企业生产经营、农业生产和家庭取暖用火用电安全管理，谨防火灾和一氧化碳中毒，防范遏制各类事故发生。视情在重点地区、薄弱环节预置抢险救援力量和物资装备，确保高效处置突发险情灾情。加大困难人群救助力度，及时调拨救灾款物。各乡镇各有关部门要做好节后复工复产企业安全生产检查、督导工作，及时提示有关企业做好极端天气防范应对，必要时停工停产，杜绝安全事故。

报：县委办、县政府办。

抄：各乡镇党委、政府，县减灾委成员单位。